# 附件5

项目编号：

|  |
| --- |
| 项目类别：[   ]1.数字城市 2.行业管理信息化 3. 数字社区4. 企业信息化 5.信息化产品基地 |

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

科学技术计划项目信息化示范项目

申 报 书

|  |  |
| --- | --- |
| 示范项目名称 |  |
|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  |
| 主 管 部 门 |  |
| 申 报 时 间 |  |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编制**

**二〇一七年 制**

**填　写　说　明**

一、申请书内容应实事求是，表述明确。

二、封面中“项目编号”由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填写。

三、申请书及示范项目实施计划（含技术方案）统一使用A4纸，并打印装订，一式4份，同时提供电子文档。

四、申报程序与批复

（一）申报示范工程的项目由申报单位负责科技的主管部门组织初步审查。

（二）通过初审的项目，由申报单位负责科技的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连同申报材料报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

（三）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组织专家组对申报工程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由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核批准公布，并纳入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科技计划项目进行管理。

（四）列入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信息化示范项目的项目申报书，经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盖章后，返给项目承担单位作为任务书，明确各自所承担义务后，方可正式启动示范工程的实施工作。同时具备进一步申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的条件。

（五）示范工程在完成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依据经盖章的项目申报书中相关内容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对通过验收的示范工程颁发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科技示范工程验收合格证书和证牌，并对优秀的示范工程和有关人员予以表彰。

五、组织单位联系方式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 徐祝龙，0871-64321975。

|  |
| --- |
| 一、申报城市或部门基本概况 |
| 二、城市或部门电子信息技术应用现状 |
| 三、项目概况 |
| 四、项目目标 |
| 五、示范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
| 六、计划进度 |
| 七、效益分析 |
| 八、保障措施（包括资金概算及解决方案，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等） |
| 九、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十、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十一、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